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高票息债券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01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6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444,696.67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在封闭期内的投资将依托基金管理人自身信用评级体系和信用风险控制措施,本基金将重点投资短期融资券及债项评级为AA+(含)及以下的债券,以获取较高的票息收益。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实现风险和收益的最佳配比。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率*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高票息债券A	泰达高票息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69	000170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3,236,710.98份	24,207,985.6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泰达高票息债券A	泰达高票息债券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91,681.84	1,406,738.08
2.本期利润	8,006,142.75	1,028,293.7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37	0.042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1,832,049.50	30,411,982.1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5	1.256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高票息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2%	0.25%	0.72%	0.01%	2.80%	0.24%

泰达高票息债券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6%	0.25%	0.72%	0.01%	2.74%	0.24%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率*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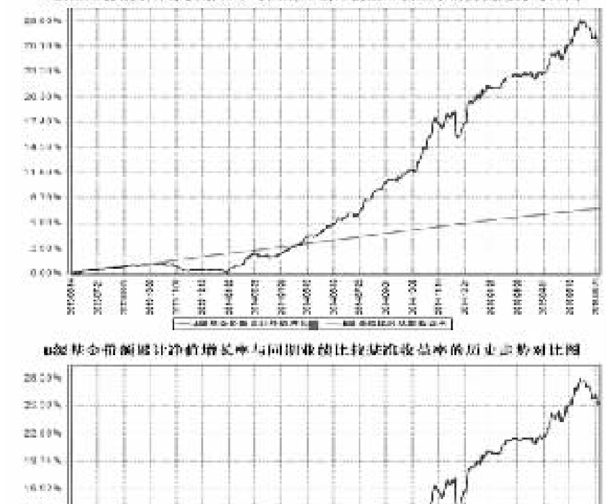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卓若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3年6月14日	–	10	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统系;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厦门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部,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2006年10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09年5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2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2013年7月5日起至今担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具备10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慧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2月24日	2015年4月10日	5	经济学硕士,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06年7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从事信用评级工作;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从事债券研究工作;2011年9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2月24日起至今担任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备5年证券从业经验,5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海外方面,美国经济走出增长低谷,有望重回复苏轨道;欧元区仍受希腊问题困扰,二季度经济略显疲弱,但通胀低迷形势有所改观;日本虽然居民消费依然疲弱,但制造业开始企稳。

二季度,国内方面,两会后政府开始加大稳增长力度,经济呈现出一定企稳态势,然而基础仍不稳固,二季度CPI持续低位,通缩压力较大,房地产市场呈现回暖迹象。从二季度开始,受益于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长的复苏势头,国内出口降幅收窄,但总体依旧低迷。5月以来,发改委批复基建项目明显加快,基建投资稳定投资增长效果逐步显现。

与此同时,央行在二季度陆续运用降准、降息、PSL、MLF等多种工具,维持宽松的货币环境,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二季度内,收益率曲线基本维持在年初水平附近,体现了对宽松政策的预期。

报告期内,债券方面,我们维持适度的杠杆和久期,继续以信用债投资为主。股票市场方面,由于二季度股市震荡上行,多数行业估值高企,我们在震荡中逐步降低转债仓位,并积极参与可转债一级市场发行机会,获取了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高票息债券A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6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2%。

高票息债券B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5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际经济方面,随着美国经济的企稳回升,市场对美联储加息预期上升;欧元区预计仍将维持失业率下行缓慢,经济温和改善。

目前看来,国内投资增速有明显提升,随着财政政策推进,地方债务置换加快步伐,下半年投资增速有望小幅回升。在经济平稳和通胀低迷背景下,预计近期货币政策仍将宽松,年内央行仍有可能通过各种数量和价格手段放松货币,引导资金进入实体经济。

三季度,债券市场受地方债务置换、宽松货币政策、海外因素、股债翘翘板等多重因素影响,债券收益率存在震荡可能。因此我们在三季度将维持谨慎操作的态度,适度的组合久期和杠杆,优化持仓结构,控制好组合流动性,注意防范信用风险,同时对权益市场波动保持谨慎。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0,858,738.00	61.11
	其中:债券	160,858,738.00	61.1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500,335.25	36.2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38,044.09	0.85
7	其他资产	4,647,350.08	1.77
8	合计	263,244,467.4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49,248,738.00	18.7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10,839,000.00	42.27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771,000.00	0.29
8	其他	–	–
9	合计	160,858,738.00	61.3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0357	13襄建投债	200,000	21,378,000.00	8.15
2	041458084	14漳州投CP001	200,000	20,166,000.00	7.69
3	011590001	15苏交通SCP001	200,000	20,160,000.00	7.69
4	011599042	15沪打捞SCP001	200,000	20,150,000.00	7.68
5	011557001	15中电SCP001	200,000	20,144,000.00	7.6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2,355.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88,686.7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16,307.5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47,350.0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高票息债券A	泰达高票息债券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3,236,710.98	24,207,985.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3,236,710.98	24,207,985.6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青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于5月15日起代任总经理职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0日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162215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5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2,104,870.5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从利率、信用等角度深入挖掘信用债市场投资机会,在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等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创造稳健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A	泰达宏利聚利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34	150035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份	474,631,460.03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聚利A份额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聚利B份额则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0,800,629.88
2.本期利润	90,339,082.7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7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45,667,907.6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83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0%	0.39%	0.88%	0.09%	3.12%	0.30%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9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集中投资于高收益信用债及国债,因此选取了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和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作为基准。上述两个指数分别反映我国企业债市场和国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其样本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具有较高一致性,能够比较贴切的体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根据在信用市场处于中性情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赋予复合基准中两个指数以90%和10%的权重,可以较为公允的衡量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聚利A与聚利B基金份额配比	7:3
期末聚利A参考净值	1.190
期末聚利A累计参考净值	1.190
期末聚利B参考净值	2.167
期末聚利B累计参考净值	2.167
聚利A年收益率(单利)	4.43235%

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聚利A年收益率(单利)是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上对应的上一季度末最后5个交易日的5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乘以1.3进行计算,于每季度对进行调整并公告。

2、本报告期内聚利A年收益率(单利)为4.43235%。是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上对应的2015年第一季度末最后5个交易日的5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乘以1.3进行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振仓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5月13日	2015年6月11日	12	金融学硕士; 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首席研究员;2006年3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国联证券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工作,高级经理;2006年7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中2006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2008年4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2年证券从业经验,9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卓若伟	固定收益部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1日	–	10	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统系。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厦门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部, 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2006年10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09年5月起就职于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12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具备10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丁宇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1日	–	7	丁宇佳女士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理学学士。2008年7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部交易员,负责债券交易工作;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担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从事债券研究工作。2015年3月26日至今担任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备7年基金从业经验,7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二季度,美国经济从底部走出,房地产价格和劳动者收入进入上行通道,美联储态度较市场预期鸽派,加息时点可能延展到9月联储会议期间。欧洲经济在一季度好转的基础上继续小幅上行。

国内经济仍然处于筑底阶段,中微观数据显示工业生产企稳的基础并不牢固,基建投资保持较高增速,制造业投资疲弱,房地产销售有所好转,消费较为稳定,贸易顺差维持衰退式高位;PPI同比跌幅继续扩大,肉类价格上扬对CPI形成支撑,受到下半年基数较低影响,6月CPI或达到年内低点;财政方面,地方政府债放量发行,国务院继续加大财政投放力度;货币政策方面,央行于4月进行降准,5月进行降息,6月重启逆回购并下调逆回购利率之后,祭出降准叠加定向降息的组合拳,并继续采用逆回购、MLF、PSL等工具提供流动性。

债券市场方面,新股IPO造成短端收益率的明显波动,中短期限品种收益率基本保持稳定,长端受制于地方债的放量,出现明显上行。收益率曲线继续陡峭化。可转债受益于股市的大幅上涨而陆续发赎回,存量大幅降低,在6月末股市的大幅下跌中,现有转债跌幅大多超过正股。

操作上,本基金采取相对谨慎的投资策略,保持中性久期,适当增加短融等短久期品种。权益类操作上,对6月底股市下跌估计不足,减持不坚决,对净值有所拖累。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48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8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3季度,美国和欧洲经济可能继续平稳增长。国内经济数据可能出现零星亮点,环比改善可期。通胀预计略会上行,但央行货币政策仍然会保持中性偏宽松,流动性整体无虞。

虽然目前收益率曲线非常陡峭,但在经济企稳的预期下,未来收益率曲线难见进一步下行,长端以及高评级债券仍然难有投资机会。IPO暂停后,短端更加受益于宽松的货币政策,可能创出年内新低。因此,聚利基金仍然会保持中性偏谨慎的投资策略,择机继续减持中高评级中长久期信用债,关注股票下行过程中权益类波段投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6,688,667.81	6.25
	其中:股票	186,688,667.81	6.25
2	固定收益投资	2,752,758,507.10	92.15
	其中:债券	2,752,758,507.10	92.1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33,336.20	0.09
7	其他资产	44,876,252.47	1.50
8	合计	2,987,156,763.5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8,490,798.51	2.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1,154,884.48	5.1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00,252.64	0.19
J	金融业	12,642,732.18	0.5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6,688,667.81	7.9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23	浙能电力	12,213,194	121,154,884.48	5.17
2	002521	齐峰新材	1,643,235	22,873,831.20	0.98
3	600219	南山铝业	1,503,759	15,172,928.31	0.65
4	002391	长青股份	500,000	9,980,000.00	0.43
5	600016	民生银行	777,297	7,726,332.18	0.33
6	601318	中国平安	60,000	4,916,400.00	0.21
7	601929	吉视传媒	291,022	4,400,252.64	0.19
8	002185	华天科技	20,450	368,509.00	0.02
9	603589	口子窖	2,000	50,680.00	0.00
10	603566	普莱柯	1,000	44,850.00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420,000.00	2.1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494,000.00	0.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494,000.00	0.83
4	企业债券	913,746,509.10	38.9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3,388,000.00	42.35
6	中期票据	748,245,000.00	31.90
7	可转债	27,464,998.00	1.17
8	其他	–	–
9	合计	2,752,758,507.10	117.3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599244	15吉利SCP002	2,000,000	199,920,000.00	8.52
2	011419008	14国电SCP008	1,400,000	140,882,000.00	6.01
3	041563006	15首钢CP001	1,200,000	120,516,000.00	5.14
4	011470007	14赣高速SCP007	1,000,000	100,590,000.00	4.29
5	011599188	15吉利SCP001	1,000,000	100,410,000.00	4.2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中国平安(601318),根据2014年12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对该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103号,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海联讯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同时对保荐人韩长风、霍永涛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撤销证券从业资格。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经过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措施不会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2,029.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4,444,222.8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876,252.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聚利A	泰达宏利聚利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间未发生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青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于5月15日起代任总经理职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0日

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逆向股票
交易代码	229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5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123,462.2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运用逆向投资策略,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投资者谋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结合逆向投资核心理念和中国市场实际,本基金着重于资产配置策略和精选个股策略。在资产配置过程中,通过联邦模型寻找大类资产(股票或债券)被低估的时机,逆向投资于被低估的资产类别;在个股精选过程中,一方面利用估值和反转策略逆向精选个股,另一方面依据逆向投资理念把握事件冲击等不易量化的逆向投资机会,并辅以严格的低估公司特征分析及投资时机分析,力求获得逆向投资策略带来的长期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405,106.22
2.本期利润	7,256,580.4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0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931,840.7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75%	2.80%	8.44%	1.96%	7.31%	0.8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月3日	–	8	清华大学理学硕士;2007年7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7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产品与金融工程部高级研究员,现担任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具备8年基金从业经验,8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二季度,股票市场在经历4、5月份的快速上涨后,在6月份出现大幅剧烈震荡。前期强势的热门中小股票的调整幅度较大,银行券商为代表的金融股较为抗跌。

本基金在操作中,有效的进行了结构性调整。投资风格兼顾成长确定、估值合理、景气度较高的成长性公司,和估值低、基本面稳健、存在改善预期的蓝筹股。从结构上分散由于市场风格大幅波动造成的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43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8.4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经济基本面出现筑底迹象,部分周期性行业出现回暖。在宏观层面,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改革措施持续为企业带来红利。在微观结构上,越来越多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激励等手段从业务模式、持股结构两个维度上进行改革与创新,催生新的增长点。

基于此观点,本基金的配置偏向于具有真实业绩的成长股、改革背景下的价值重估股票以及直接受益于资本市场的券商股,平衡组合风险。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303,664.64	87.92
	其中:股票	111,303,664.64	87.9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191,631.80	6.47
7	其他资产	7,105,800.42	5.61
8	合计	126,601,096.8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474,963.55	2.85
B	采矿业	2,231,073.51	1.83
C	制造业	66,478,125.91	54.5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26,227.02	1.1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722,968.55	2.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25,276.00	1.2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813,426.05	10.51
J	金融业	12,194,473.94	10.00
K	房地产业	1,497,563.82	1.2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27,260.54	1.5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40,152.19	0.8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19,087.90	2.07
S	综合	1,453,065.66	1.19
	合计	111,303,664.64	91.2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33	同花顺	25,558	2,197,732.42	1.80
2	002089	新海宜	84,530	1,979,692.60	1.62
3	000798	中水渔业	114,465	1,839,452.55	1.51
4	601222	林洋电子	47,946	1,682,425.14	1.38
5	000813	天山纺织	143,408	1,613,340.00	1.32
6	000860	顺鑫农业	68,735	1,574,718.85	1.29
7	300271	华宇软件	35,200	1,542,112.00	1.26
8	002446	盛路通信	60,960	1,497,177.60	1.23
9	002238	天威视讯	62,465	1,484,168.40	1.22
10	000551	创元科技	101,118	1,453,065.66	1.1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末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8,815.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857,679.4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95.61
5	应收申购款	167,209.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05,800.4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813	天山纺织	1,613,340.00	1.32	重大事项
2	002238	天威视讯	1,484,168.40	1.22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353,604.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7,416,792.8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4,646,935.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123,462.2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青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于5月15日起代任总经理职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基金投资者也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0日